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4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独立董事韩坚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独立董事 3 人，实到独立董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我们以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对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专项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并同意将之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关于第一期员工持

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并将之提交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韩坚、郭俊、刘向宁

2025 年 8 月 26 日